

雲林縣四湖鄉公所 函

地址：654011雲林縣四湖鄉湖西村中山西
路44號

承辦人：黃致穎

電話：05-7876863#126

電子信箱：yl680003045@mail.yunlin.
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四鄉殯宗字第11216002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YP00756_1_23104524869.pdf、112YP00756_2_23104524869.pdf、
112YP00756_3_23104524869.pdf、112YP00756_4_23104524869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訂定之「雲林縣四湖鄉公墓事業基金收支保管及
運用辦法」公告、令、全文條文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惠
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雲林縣四湖鄉第21屆鄉民代表會第10次臨時會審議通過
(109年9月23日四鄉代議字第1090000663號函)。
- 二、業經雲林縣政府109年10月19日府民業二字第1092112159號
函同意備查。

正本：全國各縣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所殯葬宗教管理所

